铜财〔2024〕5号

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

关于转发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重庆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级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＜重庆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＞的通知》（渝财规〔2023〕1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1：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＜重庆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＞的通知》（渝财规〔2023〕10号）

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

2024年1月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​